

关于博际集团湿式除尘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一体化系统

统一运营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见附件1）

博际集团是以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为母公司的集团化企业，旗下包含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独立法人主体，三家公司为同一法定代表人，法律主体独立、经营统一管理。三家公司在实际运营中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运营，技术、生产、设备、项目管理等资源全面共享协同。

二、主体信息与主营业务

1.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博际喷雾）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729294867Q
- 成立时间：2001 年 06 月 18 日
-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 主营业务：喷雾类产品研发、设计、制造及系统集成

2.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博际环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2608796414M
- 成立时间：1990 年 09 月 05 日
-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 公司性质：博际股份全资子公司
- 主营业务：环保工程设备安装及工程施工

3.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博际环境）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4678995371J
- 成立时间：2008 年 08 月 20 日
-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 公司性质：博际股份全资子公司
- 主营业务：环保工程设备制造及相关技术服务

三、一体化运营说明

三家公司由同一法定代表人管理，实行团队共用、资源共用、体系共用模式：

- 共用同一技术研发团队
- 共用同一除尘系统技术团队
- 共用同一设计团队
- 共用同一生产制造团队
- 共用同一工程施工团队
- 共用同一售后服务团队
- 共用生产制造设备及加工资源
- 共用办公、管理及供应链体系

其中，钢渣超低排放除尘系统相关业务的技术方案、工艺设计、设备制造、现场施工及调试服务，均由同一核心技术团队统一负责实施。

三家公司根据业务方向及经营范围不同分别设立，主要用于满足不同类型项目在设备制造、工程施工、业绩、资质、注册资金及合同主体等方面的实际需求。因此，三家公司在环保除尘及超低排放领域，实际为资源共享、技术共享、团队共享的一体化运营模式。客户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指定由任意一家作为合同签订主体，我方均可统一协调技术、制造、施工及售后资源，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四、钢渣超低排放除尘系统业绩情况（见附件 3）

自 2010 年起，我公司开始参与宝钢钢渣处理除尘装置的小范围试制与应用测试；2013 年，正式承接宝钢一炼钢渣处理 1#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成套项目，该项目投运至今一直稳定使用。自该项目实施以来，我公司在钢渣除尘超低排放领域已累计完成相关成套项目 77 套，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及成熟的技术应用能力。同时，公司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围绕钢渣处理及环保除尘领域不断进行技术优化与创新，目前已取得相关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十余项。其中：

1. 博际喷雾签订合同 28 套

近 2 年项目示例

2025 年 7 月泉州闽光产能置换炼钢及配套工程渣处理除尘项目

2023 年 1 月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二炼钢钢渣处理环保改造项目

2. 博际环保签订合同 20 套

近 2 年项目示例

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1 月 连云港镔鑫钢铁渣处理 1#2#3#湿式变流除尘超低排放系统项目

2022 年 1 月及 2024 年 6 月 首钢迁钢转炉渣处理辊压破碎有压热闷渣处理工艺再循环除尘集烟罩项目

3. 博际环境签订合同 29 套

近 2 年项目示例

2025 年 4 月 江西新余钢铁渣处理除尘超低排放系统项目

2025 年 6 月 宝武环科重庆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钢渣处理环保改造工程项目

公司所有项目在技术方案、设计制造、施工安装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均由统一团队协同完成。

五、各公司专业能力说明（见附件 2 和附件 9）

1. 博际喷雾

博际喷雾长期专注于喷雾系统领域，为宝钢 A 类供应商。

2024 年获得中国宝武钢铁集团“优秀供应链合作伙伴”及“低碳先锋奖”。

2. 博际环境

博际环境具备专业环保工程大型设备制造能力，拥有大型环保设备研发、制造及加工能力，在项目实施及现场服务过程中，多次获得客户表扬信及锦旗认可，如泉州闽光、宝钢工程等项目。

3. 博际环保

博际环保具备专业环保工程施工安装能力，拥有：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

一级建造师、二级建造师、A 类、B 类、C 类安全管理人员等共计 25 人

具备大型环保工程项目施工、安装及现场管理能力。

六、 附件清单

附件 1: 集团登记证及三家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2: 相关资质证书（环保工程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体系认证）

附件 3: 除尘业绩一览表

附件 4: 项目合同复印件

附件 5: 发票复印件

附件 6: 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附件 7: 专利证书

附件 8: 荣誉证书

附件 9: 人员资质证书（建造师、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

附件 10: 客户部分表扬信及锦旗

附件材料

企业集团登记证	
企业集团名称	博际集团
(简称)	博际集团
母公司名称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母公司住所	江都市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编号	000010
母公司注册号	321088000029434
证件编号	321088000201007280106
发证机关	江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3月6日



附件 1：博际集团登记证

		编号 321000666202504160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00729294867Q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100.0001万元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1年06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经营范围	喷雾系列产品、冶金智能化设备、喷雾射流系统设备及配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际贸易、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 04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1：博际喷雾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4678995371J

(2/2)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1084666202310110014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36.62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8年08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住所

高邮市车逻镇飞达路2号

经营范围

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环保工程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烧结机烟气脱硫的设计及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空气加湿系统工程设备制造及安装、销售、硬面处理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轴辊堆焊制造、销售、喷雾产品、喷淋管道、机电、环保工程设备制造、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1: 博际环境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608796414M (1/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101200020201113060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0年09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管序登	营业期限	1990年09月05日至*****
经营范围	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环保工程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燃烧机烟气脱硫的设计及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空气加热系统工程设备制造及安装、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大气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湾工业园		
登记机关	扬州市江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1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1: 博际环保营业执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608796414M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000000万元
证书编号	:D232587982
有效期	:2030-03-20
资质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03月21日	

附件 2：专业承包贰级资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2608796414M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苏)JZ安许证字[2014]104010

企业名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单位地址: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0月26日至2026年12月03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2：安全生产许可证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37825E22751R2S

兹证明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12608796414M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办公/经营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区

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 / ISO14001:2015

认证范围

环保工程设备的销售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2019年06月27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5年07月09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2028年06月26日

上一周期证书到期日：2025年06月26日

再认证审核日期：2025年06月30日至2025年年07月01日

在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后保持认证资格。此证书的有效性以下方二维码扫描结果为准；同时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和欧瑞官网（www.cnesc.com.cn）上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258-M



欧瑞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萧山区盈丰街道左右商务中心1号楼2单元1201室

附件 2：环境体系证书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37825S12369R1S

兹证明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608796414M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办公/经营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区

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认证范围

环保工程设备的销售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工作

首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06 月 27 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5 年 07 月 09 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8 年 06 月 26 日

上一周期证书到期日: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再认证审核日期: 2025 年 06 月 30 日至 2025 年年 07 月 01 日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后保持认证资格。此证书的有效性以下方二维码扫描结果为准; 同时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和欧瑞官网 (www.cnesc.com.cn) 上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258-M



欧瑞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萧山区盈丰街道左右商务中心1号楼2单元1201室

附件 2: 职业健康体系证书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 37825Q15623R2S

兹证明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12608796414M

注册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办公/经营地址: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区

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 / ISO9001:2015

认证范围

环保工程设备的销售

首次发证日期: 2019年06月27日 本次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09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8年06月26日

上一周期证书到期日: 2025年06月26日

再认证审核日期: 2025年06月30日至2025年年07月01日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并经审核合格后保持认证资格。此证书的有效性以下方二维码扫描结果为准; 同时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和欧瑞官网 (www.cnesc.com.cn) 上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258-M



欧瑞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杭州·萧山区盈丰街道左右商务中心1号楼2单元1201室

附件 2: 质量体系证书

附件 3：除尘业绩一览表

近年来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及湿电超低排放系统业绩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套数	备注	投产时间
渣处理除尘业绩				
1	福建三明钢铁钢铁渣处理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4	博际喷雾	在建
2	宝武环科重庆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钢渣处理环保改造工程	2	博际环境	2025.6
3	泉州闽光产能置换炼钢及配套工程渣处理除尘	2	博际喷雾	2025.7~8
4	江西新余钢铁渣处理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3	博际环境	2025.4~5
5	江西新余钢铁渣处理闷坑捕集罩	1	博际环境	2025.3~4
6	首钢迁安钢渣处理车间屋面顶吸罩	1	博际环保	2024.6~7
7	连云港镔鑫钢铁渣处理 3#湿式变流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1	博际环保	2024.1~3
8	连云港镔鑫钢铁渣处理 2#除尘器改造	1	博际环保	2024.1
9	连云港镔鑫钢铁渣处理 1#湿式变流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1	博际环保	2023.9~10
10	石横特钢新建三炼钢热闷渣项目湿式电除尘系统	2	博际环境	2023.7~8
11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新建一系列一次钢渣处理项目 1#湿式变流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1	博际环境	2023.9
12	宝钢二炼钢脱硫渣处理 3#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23.6
13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二炼钢钢渣处理环保改造	1	博际喷雾	2023.1
14	宝钢一落锤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2	博际喷雾	2022.10
15	宝钢二炼钢脱硫渣处理 1#、2#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2	博际喷雾	2022.9
16	宁波钢铁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4	博际环境	2022.5
17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新建一系列一次钢渣处理项目 2#、3#湿式变流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2	博际环境	2022.4
18	首钢迁钢转炉渣处理辊压破碎有压热闷渣处理工艺再循环除尘集烟罩	2	博际环保	2022.4.
19	山西晋南钢铁二期炼钢系统辊压破碎有压热闷渣处理除尘及超低排放系统	1	博际环境	2022.3
20	河北纵横集团丰南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厂辊压钢渣处理线改造升级项目喷淋除尘+湿电除尘一体化设备	2	博际环保	2021.12
21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青钢环保搬迁项目续建工程炼钢项目滚筒渣处理装置湿式变流除尘系统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2	博际环境	2021.7

22	山东石横 1#2#钢渣处理除尘系统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2	博际环境	2020. 12
23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迁钢脱硫钢渣处理及转炉渣钢处理一次处理车间除尘系统	2	博际环保	2020. 11
24	武钢四炼钢渣处理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一体化系统	3	博际环境	2019. 8 2020. 10 2020. 12
25	印度塔塔集团 (TATA) 钢渣含尘蒸汽流烟气处理湿式变流超低排放除尘-体化系统	2	博际喷雾	2020. 12
26	山东莱钢永锋 1#、2#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烟羽脱白系统	2	博际环境	2019. 11
27	山西晋南钢铁炼钢 1#、2#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2	博际环保	2019. 7
28	武钢条材厂冶金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1	博际环保	2019. 4
29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1#、2#滚筒钢渣除尘系统	2	博际环境	2019. 2
30	唐山丰南纵横炼钢厂一、二车间钢渣处理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2	博际环保	2018. 10
31	唐山丰南纵横炼钢厂一、二车间钢渣处理喷淋除尘系统	2	博际环保	2018. 10
33	宝钢二炼钢渣处理 3#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8. 6
34	沧州中铁 1#2#3#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及水处理改造	3	博际环保	2017. 12
35	梅山钢铁二炼钢渣处理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环境	2017. 10
36	宝钢二炼钢渣处理 4#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7. 10
37	台湾中龙钢铁钢渣处理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2	博际喷雾	2016. 6
38	梅山钢铁一炼钢渣处理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6. 4
39	嘉兴东方特钢渣处理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环境	2016. 3
40	宝钢湛江铸余渣钢渣处理 2#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5. 8
41	宝钢湛江转炉渣钢渣处理 1#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5. 7

42	宝钢二炼钢渣处理 1#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2	博际喷雾	2014.8
43	青岛钢铁有限公司滚筒法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2	博际喷雾	2014.6
44	宝钢一炼钢渣处理 3#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4.5
45	宝钢一炼钢渣处理 2#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3.9
46	宝钢一炼钢渣处理 1#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1	博际喷雾	2013.1

附件 3：除尘业绩一览表

生效日期: 2025年02月11日

普通商密

甲方

乙方

物资采购合同

单位名称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宝山区克山路550弄10号7楼			地址	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开户行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开户行	江都市工行营业部						
账号	31001517700050043954			账号	1108810009000112393						
税号	913101135648069313			税号	91321000729294867Q						
代表人	王强			代表人	孔德明						
执行人员	李强 13524457201 liqiang@baosteel.com			联系人	孔德明 13905251423						
合同号	23BE7000104		版本号	1001		创建日期	20250206		签约地点	上海宝山	
项目编号	JN2023001					项目名称	梅钢高炉熔渣余热回收粒化装置研制及系统设计优化研究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熔渣粒化模块”等订立以下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或网络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生效之日起，原版本合同自动失效。											
质量要求	1. 按照国家现行有效的有关法规和标准、行业（部）标准、企业标准的规定（以其中高者为准）。2. 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3. 对于利旧整修设备应符合合同与技术附件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4. 乙方所供设备及其配套部件应符合国家规范要求，禁止提供及使用“国家公布的淘汰机电产品目录”内产品。5. 关注宝钢工程管理方针：“减污控危，节能降耗，防范安全，改进创新，和谐发展。”并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随箱资料	含装箱单、产品合格证（含配件合格证）、使用维护说明书、设备装配图（或有效产品样本）等常规资料各 2 份。										
交付资料	a. 装箱单、b. 产品合格证（含配件合格证）、c. 使用维护说明书、d. 产品自检记录文件（包括：材质证明书、材质复验报告、热处理报告、硬度报告、无损检测报告等）、e. 压力容器、锅炉、电梯、起重机、消防电子产品、防爆电气仪表、放射性物质等特殊设备和产品的使用许可证资料（设计许可证、生产许可证、技术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监督证书等）、进口设备原产地证明、报关单各2份，上述资料在设备交货时提交甲方。f. 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确、完整、成套、清晰的与最终供货设备相符的图纸资料。图纸进行追加、废除、更换等修改时，应同时提供更新的图纸目录，修改图应作修改版次、修改部位的标记。										
包装要求	(1) 包装标准按照《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国标GB/T13384-2008）的基本要求，包装方式与防护包装方法进行。(2) 唛头标记：工程编号、合同号、到站（港）、收货单位、货物类别、设备编号、设备名称、木箱序号/分箱总数（设备分箱发运时标明）、重量（公斤）（净重、毛重）、箱体外形尺寸（mm）（长×宽×高）、发货单位。（两侧面）(3) 重型和大型箱体，应标明设备重心位置吊钩位置。(4) 电器、仪表盘类设备，须在包装箱外面用红色油漆标上箱内盘面的正面，其标记为“正”。(5) 进口设备为进口原包装。										
付款条款	第1次：支付预付款311600.00（元），在合同生效并且收到乙方开具的收据后2个月内支付；第2次：支付设备款716669.08（元），设备交货至现场，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及货物签收单后4个月内支付；第3次：支付热负荷试车款311600.00（元），热负荷试车完成后4个月内支付；第4次：支付功能考核233700.00（元），工程项目考核验收后4个月内支付；第5次：支付质保款77900.00（元），工程项目质保期结束（质保期内设备质量无异议）后4个月内支付；										
价格说明	1. 本合同设备价格为不变价（不含增值税）；2. 设备总价含设计、制造、组装、试车、包装、资料、运费、安装指导、质量异议处理费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质量保证期	设备质量保证期为工程考核验收合格后12个月。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如由于乙方设备而使合同项目停机时，则保证期应按实际停机时间作相应延长。新更换和修复的设备的保证期为更换完毕甲方接受后12个月。质量保证期：设备质量保证期为										
违约责任	1. 乙方若不能按时交付设备，每日到达交货部分货款的0.1%，如乙方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2. 安装、负荷试车期间，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有质量问题，或由于乙方的指导错误或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和说明书的错误造成设备的损坏，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3.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协商。如果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4. 乙方不得转包、擅自分包，若分包需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擅自分包，甲方有权对乙方扣除分包部分合同金额的10%。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令乙方退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特记事项	1. 本合同含 页技术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属招标项目，则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和投标文件(含有效澄清文件)是本合同构成的基础。本合同未尽事宜详见上述文件。2. 乙方了解并充分意识到，甲方支付乙方的合同价款来源于本项目业主向甲方支付的总承包合同价款，并且甲方存在被业主拖欠总承包合同价款的风险。乙方愿意与甲方共同承担业主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的风险。如果甲方未收到业主支付的合同价款，甲方有权按比例暂停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但甲方应及时地向乙方通报业主逾期付款的情况。3.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已签署的《安全环保综合管理责任协议》和《廉洁协议》规定。4. 乙方应在货物备妥待运前十天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收货单位提供发货清单(含装箱外形尺寸、重量)。5. 安装调试期间及质量保证期间，乙方应派人到现场服务。出现质量异议的，乙方应在接到质量异议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将拟派现场人员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前往现场处理问题。若乙方不能及时处，甲方有权另行处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费用从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现金补足。6. 本合同一式6份，正本2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4份，甲方3份，乙方1份。7. 设备检验方式：1) A检：由业主、甲、乙三方在设备出厂前共同对设备进行检验的方式；2) B检：由甲、乙双方在设备出厂前共同对设备进行检验的方式；3) C检：乙方自行对设备进行检验的方式。另根据需要，甲方有权派驻人员到乙方进行中间检查和驻厂监制。8. 设备铭牌：乙方在设备上只能挂设性能参数的说明铭牌，尺寸不得大于300×200，且挂置高度顶部边不得高于设备高度的1.5米或设备总高度的1/3；甲方有权在设备上挂设标志铭牌。9. 收据、发票开具要求：需标明项目编号和本合同号。10. 设备现场卸车、仓储、安装有特殊要求的需提前告知甲方注意事项。11. 由于乙方未按照合同或技术协议或相关纪要、联络函件等明确的交货状态交货的，并且造成需要现场组装、拼装等情况发生的，乙方应及时协调处理，期间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处理的，甲方有权另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结清扣除。										
合计人民币金额(元)	1,461,477.06		大写	壹佰肆拾陆万壹仟肆佰柒拾柒元零陆分							
() 含税(√) 不含税	税率	0.13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币种	CNY		
交货方式：乙方送货；运输方式：客户自由选择；交货地点：项目现场指定地点；运输费与运保费负担：乙方承担。											
标的、型规、计量单位、订货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时间等：											
序号	货物编码	货物名称*型规	单价	数量	总金额	计量单位	交货日期	位号	出厂检验	备注	
1*	JN2023001_M001_AD1511_MF0001	熔渣粒化模块*1) 熔渣处理流量范围：0~5t/min; 2) 包括多相粒化喷嘴、导流筒（直径1700mm, 长5500）、控制系统等，为机电一体设备。	1461477.06	1.0000	1461477.06	set	20250227		C	色标：* **详见技术协议	

附件 4：项目合同复印件

正本

泉州闽光产能置换炼钢及配套
EPC 总承包工程

钢渣处理除尘器

设备供货安装合同

甲方合同号：MQM022302-AZDCC123

乙方合同号：

业主：福建泉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湖北省武汉市

签订日期：2024 年 8 月 23 日

龙炎彰

1 / 32

陈书华
2024.8.31

2 / 52

附件 4：项目合同复印件

- 11、作业期间，乙方必须认真执行甲方的有关安全规章制度及标准规程，当出现危及甲方正常安全生产的情况时，甲方有权制止乙方的作业行为。
- 12、在作业期间甲、乙双方互借或租赁设备、器具，双方应办理借用手续，借出方（甲方提供设备所在部门）应保证设备、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借入方（乙方使用人员）应进行验收确认并做好书面记录，借入方一经接收使用，视为借入方对借入的设备、器具已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 13、乙方的作业人员应具有相应的安全生产技能，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14、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的区域内送货、施工作业，乙方必须严格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并指定专人监护。
- 15、乙方需要用电必须书面申请，经甲方确认许可后，明确接用电位置，合理安排用电，因乙方擅自拉、送电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 16、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采取保护架空管线、地下动力管线措施，发现问题应及时向甲方反应，经甲方确认后方可继续作业。由于尚未确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 17、乙方人员在平时认真开展安全学习教育的同时，还应当接受甲方相关人员（所在车间班组人员）的安全教育，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同甲方相关人员一起进行安全学习教育。
- 18、乙方作业和回收人员不得擅自拆除变动生产现场各类安全防护设施，否则后果自负。
- 19、在进入生产现场进行回收或其他作业时，乙方必须制订有针对性的安全防范措施并指定专人监护，特别是进入不熟悉地点时，或有电气设备和机械运行作业场所等作业时，应当听从现场人员管理，由现场人员带入作业现场，作业期间听从现场人员的指挥。
- 20、乙方驾驶员应当严格遵守作业方规定，在允许进入上述现场后，应及时下车，进入安全区域，不得在作业现场逗留、休息，待作业完毕后，迅速将车安全驶离上述现场。
- 21、甲方项目现场管理仅对物资的采购数量和质量负责。牵涉到现场施工、现场服务、技术指导等方面的内容，乙方必须与甲方的服务单位协调好一切安全工作，并按甲方规定除与设备材料部签订安全协议和安全交底外，还必须与使用单位办好现场的各项安全手续。如果乙方不服从甲方的管理或者不按照甲方的要求执行，甲方不对乙方在服务单位的现场负任何安全责任。
- 22、乙方在甲方作业区域内作业中发生伤亡事故，由于乙方自己原因造成的，完全由乙方负责，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的，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如因乙方的责任造成甲方人员伤亡，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并按相关的考核办法进行考核处罚。
- 23、协议期限：与合同执行期限相同，本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24、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合同章



乙方合同章



30 / 32

附件 4：项目合同复印件

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新建三炼钢闷渣湿式电除尘系统项目设计、采
购、施工 EPC 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合同编号: SHTG-WZB-MM-BSB-202301- 0017,0028

承包人合同编号:

发包人: 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于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4: 项目合同复印件

生效日期: 2024年08月29日

普通商密

甲方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乙方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BN2400197

单位名称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宝山区克山路550弄11号7楼	邮编	201900	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车逻镇三达路11号	邮编				
开户行	建行上海宝山支行	电话	021-26088800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高邮市支行	电话				
账号	31001517700050043954	传真		账号	10150101040588885	传真				
税号	913101135648069313			税号	91321084678995371J					
代表人	李强			代表人	孔德明					
执行人员	李强 13524457201 liqiang@baosteel.com			联系人	孔德明 13905251423 info@boji.cn					
合同号	24BE7000174	版本号	1000	创建日期	20240828	签约地点	上海宝山			
项目编号	BN2400197			项目名称	新钢环科钢渣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设备供货					
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钢渣一次处理湿法除尘”等订立以下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或网络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生效之日起,原版本合同自动失效。										
质量要求	1.按照国家标准有效的有关法规和标准、行业(部)标准、企业标准的规定(以其中高者为准)。2.乙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3.对于利旧整修设备应符合合同与技术附件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4.乙方所供设备及其配套部件应符合国家规范要求,禁止提供及使用“国家公布的淘汰机电产品目录”内产品。5.关注宝钢工程管理方针:“减污控危,节能降耗,防范安全,改进创新,和谐发展。”并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随箱资料	含装箱单、产品合格证(含配套件合格证)、使用维护说明书、设备装配图(或有效产品样本)等常规资料各2份。									
交付资料	a.装箱单、b.产品合格证(含配套件合格证)、c.使用维护说明书、d.产品自验记录文件(包括:材质证明书、材质复验报告、热处理报告、硬度报告、无损检测报告等)、e.压力容器、锅炉、电梯、起重机、消防电子产品、防爆电气仪表、放射性物品等特种设备和产品的使用许可证资料(设计许可证、生产许可证、技术质量监督部门出具的监检证书等)、进口设备原产地证明、报关单各2份,上述资料在设备交货时提交甲方。f.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确、完整、成套、清晰的与最终供货设备相符的图纸资料。图纸进行追加、废除、更换等修改时,应同时提供更新的图纸目录,修改图应作修改版次、修改部位的标记。									
包装要求	(1)包装标准按照《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国标GB/T13384-2008)的基本要求、包装方式与防护包装方法进行。(2)唛头标记:工程编号、合同号、到站(港)、收货单位、货物类别、设备编号、设备名称、本箱序号/分箱总数(设备分箱发运时标明)、重量(公斤)(净重、毛重)、箱体外形尺寸(mm)(长×宽×高)、发货单位。(3)重型和大型箱体,应标明设备的位置和吊装位置。(4)电器、仪表盘类设备,须在包装箱外面用红色油漆标上箱内盘面的正面,其标记为“正”。(5)进口设备为进口原包装。									
付款条款	第1次,支付预付款2299980.00(元),在合同生效并且收到乙方开具的收据后2个月内支付;第2次,支付设备款6094947.00(元),设备交货至现场,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及货物签收单后4个月内支付;第3次,支付竣工验收2299980.00(元),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4个月内支付;第4次,支付功能考核1724985.00(元),工程项目考核验收后4个月内支付;第5次,支付质保款574995.00(元),工程项目质保期结束(质保期内设备质量无异议)后4个月内支付;									
价格说明	1.本合同设备价格为不含税价(不含增值税);2.设备总价含设计、制造、组装、试车、包装、资料、运保费、安装指导、质量异议处理费及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质量保证期	设备质量保证期为工程考核验收合格后12个月。在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如由于乙方设备而使合同项目停机时,则质保期应按实际停机时间作相应延长。更换和修复的设备的保证期为更换完毕甲方接受后12个月。									
违约责任	1.乙方若不能按时交付设备,每日罚退交部分货款的0.3%,如乙方逾期交货超过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2.安装、负荷试车期间,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有质量问题,或由于乙方的指导错误或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和说明书的错误造成设备的损坏,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负担。3.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协商。如果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4.乙方不得转包、擅自分包,若分包需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擅自分包,甲方有权对乙方扣除分包部分合同金额的10%。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令乙方退出,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特记事项	1.双方签订的本合同设备技术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属招标项目,则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和投标文件(含有效澄清文件)是本合同构成的基础,本合同未尽事宜详见上述文件。3.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已签署的《安全环保综合管理责任协议》和《廉洁协议》规定。4.乙方应在货物备妥待运前10天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收货单位提供发货清单(含装箱外形尺寸、重量)。5.安装调试期间及质量保证期间,乙方应派人到现场服务。出现质量异议的,乙方应在接到质量异议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将拟派现场人员名单交由甲方确认后,前往现场处理问题。若乙方不能及时处理,甲方有权另行处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费用从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现金补足。6.本合同一式6份,正本2份,甲乙各执一份,副本4份,甲3份,乙1份。7.设备检验方式:1)A检:由业主、甲、乙三方在设备出厂前共同对设备进行检验的方式;2)B检:由甲、乙双方在设备出厂前共同对设备进行检验的方式;3)C检:乙方自行对设备进行检验的方式。另根据需要提供,甲方有权派驻人员到乙方进行中间检查和驻厂监制。8.设备铭牌:乙方在设备上只能挂设性能参数的说明铭牌,尺寸不得大于300*200,且挂置高度顶边不得高于设备高度的1.5米或设备总高度的1/3;甲方有权在设备上挂设标志性铭牌。9.收据、发票开具要求:需标明项目编号和本合同号。10.设备现场卸车、仓储、安装有特殊要求的需提前告知甲方注意事项。11.由于乙方未按照合同或技术协议及相关纪要、联络函件等明确的交货状态交货的,并且造成需要现场组装、拼焊等情况发生的,乙方应及时协调处理,期间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处理的,甲方有权另行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结清扣除。									
合计人民币金额(元)	11,499,900.00	大写	壹仟壹佰肆拾玖万玖仟玖佰元整							
()含税(√)不含税	税率	0.13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		币种	CNY			
交货方式:乙方送货;运输方式:客户自由选择;交货地点:项目现场指定地点;运输费与运保费负担:乙方承担。										
标的、型规、计量单位、订货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时间等:										
序号	货物编码	货物名称*型规	单价	数量	总金额	计量单位	交货日期	位号	出厂检验	备注
1	BN2400197_P002_P0013	钢渣一次处理湿法除尘*1、65万风量湿法除尘2、35万风量湿法除尘3、25万风量湿法除尘	3833300.00	3.0000	11499900.00	set	20241130		A	色标:按技术要求*整体**要求详见技术协议

附件 4: 项目合同复印件

招标项目编号: ZBXM202501080002

第一炼钢事业部 A#转炉湿电除尘风机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 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LGN-20250122-001
乙方: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平山县
合同签订时间: 2025-01-22 合同履行地: 平山县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规定,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 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第一炼钢事业部 A#转炉湿电除尘风机改造项目
- 2、工程地点: 平山县南甸镇
- 3、工程内容: 转炉渣跨现有湿电除尘系统一套, 设计标准为 $\leq 10\text{mg}/\text{Nm}^3$, 湿电除尘工艺流程包括: 湿电系统、风机系统、洗涤塔、脱水塔、收尘罩及附件等。主要消除热泼区、碾压破碎区、炉下倒渣区、钢渣磁选区扬尘收集。目前, 湿电风机风量不足, 收尘效果差, 湿电系统电压电流运行不稳定 (最大值 37-65kV, 电流运行 300mA), 达不到运行要求, 导致收尘点效果差, 扬尘外溢达不到环保要求。计划在原有基础上对湿电除尘系统进行整体改造, 提高湿电除尘的收尘效果、除尘效率, 达到环保要求。

二、施工期限:

总工期为 20 天, 自 2025 年 8 月 1 日开工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竣工验收, 具体施工时间根据甲方生产安排执行。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工程价款按下列第 1 种方式结算:

- 1、采用一次性定价的固定价格方式, 工程总价含税金额 990000 元, 增值税税款 113893.80 元, 不含税金额 876106.19 元。其中: 包含人工费 297000 元 (暂估)。工程单价: 含税金额改造湿电除尘 200000 元、改造除尘设施 260000 元、新增升降挡烟门 100000 元、设计碾压除尘罩 40000 元、新增粗颗粒返回装置 190000 元、改造风机 200000 元。

- 2、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 并按下列约定执行:

(1) 工程预算价: 含税金额/元, 增值税税款/元, 不含税金额/元。其中: 包含人工费/元。工程单价: 含税金额/元。

(2) 所有工程量必须在每月/日前, 由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形象进度表》或《已完工程量报告》, 须经监理及甲方书面审核同意。所有的工程量严格按照

附件 4: 项目合同复印件

4、乙方确保本合同签署的地址及通讯方式均真实有效，双方认可该地址为法定送达地址。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一致认可使用电子签章所签订的本合同，对双方均具约束力。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文件包括：①本合同协议书；②《评审报告》、《中标通知书》、《中标单位审批表》；③投标书及其附件；④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⑤图纸；⑥工程量清单；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以上文件与合同约定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十三、附件（必填）：1、技术协议有（有）/（无）2、其他无

备注：无
(以余无正文)
甲方（章）：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平山县南甸镇
法定代表人：余惠
委托代理人：
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电话：
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行号：

乙方（章）：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委托代理人：巫双杰
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巫双杰 13952777773
电话：13952777773
邮箱：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都支行
账号：16000140500001663
税号：91321012608796414M
行号：313312500150

保冰研

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炼钢厂钢渣车间碾压车 除尘技改项目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BXWZPF0QT20230410-04

甲方: 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 2023 年 04 月 10 日

1 / 20

附件 4: 项目合同复印件

17、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至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保证期满并结清余款后终止。合同未尽事宜，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各方均应为履行本合同人员提供办公方便，合同履行地：江苏赣榆柘汪临港产业区。

合同价格含增值税，如需方所在地方管税机关在税务检查中发现供方开具给需方的发票有虚开、代开假发票等违反税法规定的行为，给需方造成进项税额转出和补交滞纳金、罚款等经济损失的，一律由供方承担损失的赔偿责任。

甲 方：江苏省鑫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代 理 人：
地 址：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柘汪镇
响石村
邮 编：222113
联 系 人：
电 话：0518-86998203
传 真：0518-86883337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赣榆支行营业部
账 号：10454101040209238
税 号：913207076709673091

乙 方：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代 理 人：
地 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
业园
邮 编：
联 系 人：
电 话：0514-86828889
传 真：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江都支行
帐 号：16000140500001663
税 号：91321012608796414M

2023 年 04 月 10 日

附件 4：项目合同复印件

发票详情



机器编号: 661506745999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3200224160
发票号码: 00829408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22日
校验码: 71147311842498803439

购买方	名称: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35648069313 地址、电话: 上海市宝山区瓦山路550弄7号楼305室 021-26088227 开户行及账号: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31000517700030043954				密码区	0-9>493//35/76725708*5616-651*843<487/14>9/>09>*247894 +34<4-792/073*5076>5*700**<073<23<88--095/9468/3*89504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通用设备*熔渣粒化模块		1.熔渣处理流量范围: 0-5t/min, 2. 套 包括多相		0.5	1378761.06	689390.53	13%	89619.47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柒万玖仟圆整				(小写) ¥779000.00		
销售方	名称: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00729294867Q 地址、电话: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湾工业园 0514-86821475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扬州江都支行 1108810009000112393				备注	合同号: 23BE7000104		

收款人: 许艳

复核: 孙金婷

开票人: 谭映月

销售单位: (章)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322000000494177533
开票日期: 2025年10月24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0075817731X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00729294867Q																		
<table><tr><td>项目名称</td><td>规格型号</td><td>单 位</td><td>数 量</td><td>单 价</td><td>金 额</td><td>税率/征收率</td><td>税 额</td></tr><tr><td>*通用设备*钢渣处理除尘器</td><td></td><td>套</td><td>0.28</td><td>10843362.8318584</td><td>3036141.59</td><td>13%</td><td>394698.41</td></tr></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征收率	税 额	*通用设备*钢渣处理除尘器		套	0.28	10843362.8318584	3036141.59	13%	394698.4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税率/征收率	税 额																
*通用设备*钢渣处理除尘器		套	0.28	10843362.8318584	3036141.59	13%	394698.41																
合 计					¥3036141.59		¥394698.41																
价税合计（大写）			⊗叁佰肆拾叁万零捌佰肆拾圆整			(小写) ¥343084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钢城支行; 银行账号: 42001248737053000644;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 银行账号: 1108810009000112393; 合同号: MQM022302-AZDC123; 收款人: 许燕; 复核人: 孙金婷																						

开票人: 谭映月

附件 5: 发票复印件

发票详情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3200223130
发票号码: 27168165
开票日期: 2023年05月20日
校验码: 4760783500355802599

机器编号: 68151279551

购买方

名称: 宁德时代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6072524289302
地址、电话: 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 0530-3690566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安石塘支行 1551601040001202

密码区

>*D~<2*109/4055>0658930217563<1*/1-7*7>2+<4-/5/282207
4*82*0*9>>16>>1050937141*0013/-441<14+7-72>-++03<34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污染防治设备*移动式电除尘系统	处理风量*104m3/h	套	0.05	10212389.38053097	510619.47	13%	66380.53
价税合计(大写)					价税合计(小写) ¥577000.00		

销售方

名称: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84678995371J
地址、电话: 扬州市广陵区 0514-8456679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10150101040588885

备注

收款人: 黄静 复核: 许艳 开票人: 黄静 销售单位: (章)

关闭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322000000392494943
开票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35648069313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84678995371J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通用设备*钢渣一次处理 湿法除尘		套	0.2	11499900	2299980.00	13%	298997.40
合 计					¥2299980.00 ¥298997.40		

价税合计(大写) 贰佰伍拾玖万捌仟玖佰柒拾柒圆肆角整 (小写) ¥2598977.4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银行账号: 31001517700050043954;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市支行; 银行账号: 10150101040588885;
合同号: 24BE7000174

开票人: 黄静

附件 5： 发票复印件

发票详情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代码: 3200222160
发票号码: 02709494
开票日期: 2023年07月01日
校验码: 59715151520122287910

机器编号: 651535490588

购买方	名称: 江苏省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7076709673091 地址、电话: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柞林镇响石村 0518-86998203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赣榆支行营业部 10454101040209238					密码区	55-0+61681/*2+6/*7714928-9+54*2+1092<-77511/32526940/1+6311556>22+6<*1246-276/*069-/416<30/693>-1601/7-3-29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污染防治设备*渣处理除尘设备			套	0.065	14780530.97345132	960734.51	13%	124895.49	
价税合计(大写)						¥960734.51			
② 壹佰零柒万伍仟陆佰叁拾肆元整						(小写) ¥1085630.00			
销售方	名称: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12608796414M 地址、电话: 江都区仙鹤北路1-35号 0514-85016889 开户行及账号: 江苏银行江苏支行 16030140360001663					备注			

收款人: 许燕 复核: 孔爱娟 开票人: 孔爱娟 销售单位: (章)

关闭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322000000392838059
开票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1301317343451044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21012608796414M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污染防治设备*第一炼钢事业部A#转炉湿电除尘风机改造项目			套	0.4	876106.194690266	350442.48	13%	45557.52
合 计						¥350442.48		¥45557.52
价税合计(大写)			③ 叁拾玖万陆仟圆整			(小写) ¥396000.00		
备注	合同编号: LGN-20250122-001							

开票人: 孔爱娟

附件 5: 发票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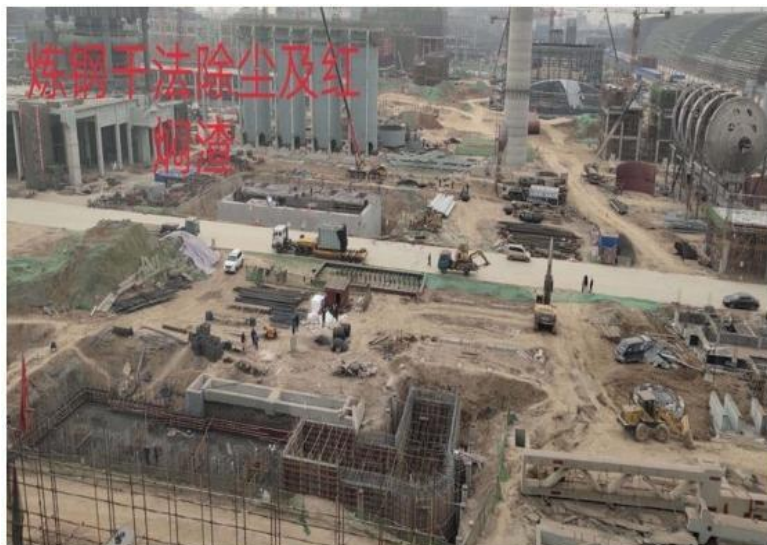
唐山丰南纵横炼钢厂一、二车间钢渣处理喷淋除尘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唐山丰南纵横炼钢厂一、二车间钢渣处理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山西晋南钢铁二期炼钢系统辊压破碎有压热闷渣处理除尘及超低排放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山东莱钢永锋 1#、2#钢渣处理湿式
变流除尘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烟羽脱白系统



唐山丰南纵横炼钢厂二、二车间钢渣处理
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青岛钢铁有限公司二期续建渣处理湿式
变流除尘系统及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宝钢二炼钢渣处理 4#渣处理湿式
变流除尘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宝钢一炼钢渣处理渣处理
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迁钢脱硫钢渣处理
及转炉渣钢处理一次处理车间除尘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梅山钢铁一炼钢渣处理渣处理
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宝钢湛江铸余渣钢渣处理 2#渣处理
湿式变流除尘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武钢四炼钢钢渣处理湿式变流
除尘系统+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武钢四炼钢钢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
系统+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山东石横特钢渣处理除尘及超低排放系统



台湾中隆渣处理工程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山东永锋钢铁渣处理湿式变流除尘系统+湿式电除尘超低排放+消白系统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泉州闽光钢铁渣处理辊压热焖处理除尘+热泼处理除尘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山东石横特钢炼钢煤气回收降温工程喷雾降温装

附件 6：项目案例资料（现场照片）

证书号第2094947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含尘蒸汽烟气湿式高效降湿除尘装置

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孔德明；段同意；王有龙；胡可庆；李友怀
孙庭宇

专利号：ZL 2013 1 0361175.0

专利申请日：2013年08月19日

专利权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6年06月01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附件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1721051 号



发 明 专 利 证 书

发 明 名 称：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装置

发 明 人：陈振华

专 利 号：ZL 2013 1 0281391.4

专利申请日：2013 年 07 月 05 日

专 利 权 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5 年 07 月 08 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7 月 05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1 页)

附件 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2707478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转炉一次烟气低能耗半干法除尘系统

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

专利号：ZL 2015 1 0554692.9

专利申请日：2015年09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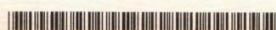
专利权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11月21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0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附件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2975215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转炉一次烟气基于蒸发冷却的低能耗半干法除尘系统

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

专利号：ZL 2015 1 0787768.2

专利申请日：2015年11月17日

专利权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25267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双仙北路388号

授权公告日：2018年06月26日

授权公告号：CN 105238904 B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1月17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附件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3022784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转炉一次烟气可调环缝洗涤脱水除雾一体塔

发 明 人：陈振华

专 利 号：ZL 2015 1 0554690.X

专利申请日：2015 年 09 月 04 日

专 利 权 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225267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双仙北路 3
88 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8 月 07 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244767 B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9 月 0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1 页)

附件 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1805562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转炉一次烟气煤气除尘及深度净化系统

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王兵华

专利号：ZL 2014 1 0035920.7

专利申请日：2014年01月26日

专利权人：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5年09月30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2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附件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7766706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低能耗湿式湍动床及深度净化一体塔

专 利 权 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225267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发 明 人：陈振华;管序荣;赵付强;程洪波;贺文举;巫双杰;胡可庆

专 利 号：ZL 2023 1 1457875.X

授权公告号：CN 117695796 B

专利申请日：2023年11月04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2月28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赵付强;程洪波;贺文举;巫双杰;胡可庆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1页)



附件 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2094166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水雾除尘装置

发明人：李有怀;徐敏文;邹韦庆

专利号：ZL 2010 1 0157339.4

专利申请日：2010年04月26日

专利权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6年06月01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4月2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附件 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2101618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低能耗湿式变流除尘及深度净化一体塔

发 明 人：陈振华;管序荣;赵付强;程洪波;贺文举;巫双杰;胡可庆

专 利 号：ZL 2023 2 2976728.5

专 利 申 请 日：2023年11月04日

专 利 权 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225267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授 权 公 告 日：2024年05月28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2101520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附件 7：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21616211号



专利公告信息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湿式变流除尘及超低排放一体塔

专利权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225267 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赵付强;程洪波;贺文举;巫双杰;胡可庆

专利号：ZL 2023 2 2976729.X

授权公告号：CN 221619738 U

专利申请日：2023年11月04日

授权公告日：2024年08月30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陈振华;管序荣;赵付强;程洪波;贺文举;巫双杰;胡可庆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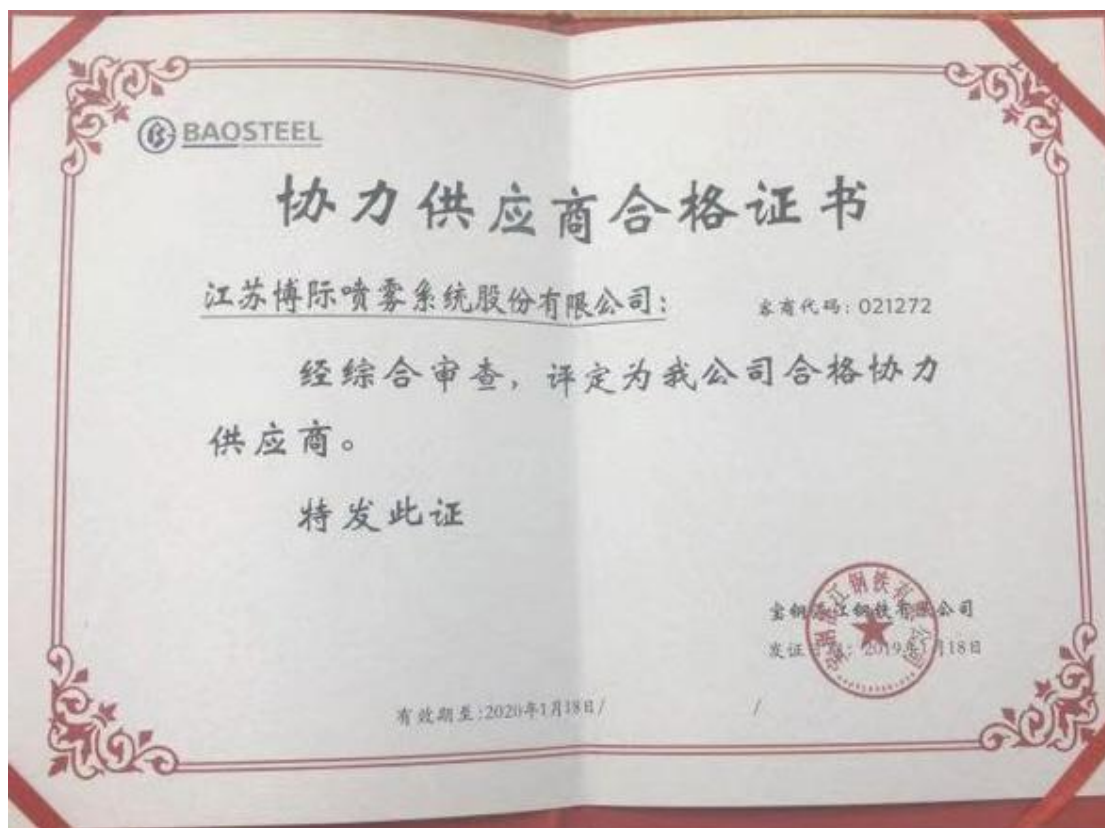
第1页(共1页)



附件 7：专利证书



附件 8：荣誉证书



附件 8：荣誉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7日

姓名：冯哲

证件号码：321088199006235556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6月

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4年09月08日

管理号：03420240932000011076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7日

制发日期：2025年01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

1701011001609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3年08月16日

姓名：李威

证件号码：32108819901129489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11月

业：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2022年11月20日

管理号：20221103432000015187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3年08月16日

制发日期：2023年05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用章

17010110016090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

本人调用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7日

本人调用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7日

姓名:

胡可庆

证件号码:

320723197910043413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0月

业:

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

2024年09月08日

管 理 号:

0342024093200001058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盖 章)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证书专用章

17070110010090

制发日期: 2025年01月02日



附件 9： 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A（2017）0006104

姓 名：管序荣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59年11月13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法定代表人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8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2日 至 2026年10月28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8月 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A（2017）0006105

姓 名：谈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3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8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2日 至 2026年10月28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8月 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A（2017）0006106

姓 名：巫双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8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2日 至 2026年10月28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8月 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A（2017）0006107

姓 名：陈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8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其他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8月08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2日 至 2026年10月28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8月 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7）1012234

姓 名：冯哲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6月23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0日 至 2026年09月23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07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25）1008599

姓 名：李威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3月16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16日 至 2028年03月16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年03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20）1014409

姓 名：朱志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11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0月31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07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8月 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25）1008616

姓 名：胡可庆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9年10月04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3月16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16日 至 2028年03月16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20）2003417

姓 名：卢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8年10月27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0日 至 2026年09月23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20）2003418

姓 名：邹韦庆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11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10日 至 2026年09月23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年 07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编号：苏K012020006234

姓 名：许海明

性 别：男

操 作 类 别：建筑电工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05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28日 至 2026年12月04日



发 证 机 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0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人员资质证书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编号: 苏K992020505737

姓 名: 吕雪峰

性 别: 男

操 作 类 别: 建筑焊工 (电气焊、切割)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有 效 期: 2024年10月29日 至 2026年11月19日



发 证 机 关: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 2024 年 10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附件 9: 人员资质证书

表 扬 信

致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新余钢铁渣处理项目自开工以来,克服了工程建设中面临的场地紧张、任务繁重等诸多困难。安全、高效优质的圆满完成热试并达到如期效果。在此,特向贵公司各级领导、全体参战员工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问候!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我方看到贵公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指派有丰富经验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管理,及时增派施工人员、合理调配劳务资源,加班加点、不辞辛苦,迎难而上。施工关键时期,贵公司项目部严格按照我方统一协调安排,勇担重任,科学组织、精心部署。严格按照施工技术步骤与施工措施,层层落实安全、环环紧扣,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工作,扭转了施工被动局势。贵公司表现出来的无私奉献、顽强拼搏的施工风范和一心为业主服务的理念给我司留下了深刻印象,赢得了业主及各方的高度称赞,对此,我方对贵公司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贵公司继续保持优良施工风范及服务理念,并衷心祝愿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能精诚合作,共铸辉煌!



附件 10: 客户表扬信



附件 10：客户赠送锦旗

特此说明！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